

深圳普罗米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东莞市吉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深圳普罗米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东莞市吉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个人贷款”债权资产转让合同》(合同编号:DGJ003-2023J0001),深圳普罗米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已将其下列债权清单所列的对债务人享有的主债权及其他相关协议项下的全部权益依法转让给东莞市吉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公告刊登之日起,请下列清单的债务人立即向东莞市吉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履行合同约定的还款义务及其他相关全部义务。联系电话:0755-21040371。

Table with columns: 客户姓名, 身份证号, 借款本金, 客户姓名, 身份证号, 借款本金, 客户姓名, 身份证号, 借款本金, 客户姓名, 身份证号, 借款本金, 客户姓名, 身份证号, 借款本金. Lists names and IDs of debtors and creditors.